

黑龙江省北安市人民法院

公告

(2026)黑1181强清6号之一

本院于2026年5月7日裁定受理对北安市鑫源陶瓷商店强制清算一案，并指定黑龙江铭昊律师事务所组成清算组，姜跃辉为清算组负责人。现清算工作已结束，本院根据清算组的申请于2026年6月25日裁定确认了强制清算报告和终结北安市鑫源陶瓷商店的强制清算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